

1. 心道行信徒培育課程(HJLM)

心道行信徒培育課程包括了為中學畢業生而設的證書及文憑課程；另為持學士學位的信徒而設的高等證書及高等文憑課程。

a. 課程目的

心道行信徒培育課程為信徒領袖提供聖經、神學、靈修等基礎科目讓其修讀，旨在裝備他們回應上帝託付給他們無論在職場或教會的召命，並讓他們在鄰舍間活出福音的見證。

b. 課程的基本目標

本課程是為上帝國培育具僕人心志和事奉遠象的領袖。課程不只培育學生的學識，還有訓練學生的獨立反省能力，以面對職場、教會、社會，以至日常生活的各項挑戰。

1.3 心道行信徒培育高等證書(G.Cert.HJLM)

a. 入學要求

入學要求包括：i) 持本院認可院校頒發的學士學位；ii) 申請人須已接受洗禮；iii) 通過入學面試。

b. 課程要求

指定選修科	學分
聖經及神學（1 科）	2
靈修及輔導（1 科）	2
領導學（1 科）	2
基督徒生活（1 科）	2
自由選修科（1 科）	2
日營（2 次）	2

畢業總學分

12

c. 修讀時限

本課程須在一年內完成 12 學分。

d. 畢業要求

- i) 完成 12 學分，學業平均點數(GPA)達 2.70 或以上；及
- ii) 學習表現達到本院的標準及要求。

e. 繼續進修

持有心道行信徒培育高等證書者，可以申請繼續進修本院延伸課程部的心道行信徒培育高等文憑(G.Dip.HJLM)、基督教研究文學碩士(MACS)或校本部其他課程，如道學碩士(M.Div.3-yr)、文學碩士(神學)(M.A.2-yr)課程。在畢業後三年內報考者，可獲豁免最多一半學分，並以科目成績達「B+」或以上的學分為限。

心道行信徒培育高等證書課程生若在修讀期間申請轉修本院校本部課程，可轉移最多三份之一的學分，並以科目成績達「B+」或以上的學分為限。